关于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非个人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4 月 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4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4月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6 年 4 月 7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的非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10 万元(含),即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本基金的合计金额超过 1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限制非个人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正常办理。基金管理人将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起取消本基金上述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7 日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 类基金份额,023444;C 类基金份额,023445)的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持续运作事宜。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止(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或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3、表决票的提交

(1)会议纸质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 10 层

联系人:前海开源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联系电话:0755-83188958

邮政编码:518040

(2)网络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网络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3)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电话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电话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4)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短信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短信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4、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98 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具体参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4 月 8 日,即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一)纸质投票(适用于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

1、本次会议表决票参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ky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 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具体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具体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身份证件、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 2026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以前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指定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如下: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万科富春东方大厦 10 层

邮政编码:518040

联系人:前海开源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联系电话:0755-83188958

(二)网络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需要提供官方微信 (微信号:qhkyfund)和官方网站(www.qhkyfund.com)通道供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投票。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止(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通过网络进行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正确填写姓名、证件号码等信息,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三)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需要通过人工坐席采用电话方式向预留电话联系方式的个人投资者征集表决意见。基金管理人将以回答提问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并获得表决意见。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电话投票的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止(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的电话接通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电话联系方式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投票。

(四)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需要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号码的个人投资者发送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投票短信的提示回复短信进行投票。

短信投票的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止(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的短信接收时间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选择其他方式进行投票。如因投票短信通道受阻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投票短信无法接收到或逾期接收到,短信投票失效,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五、计票

1、本次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2)网络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网络表决参与人需于权益登记日实际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2)网络表决票需经基金份额持有人成功提交并经投票系统记载后方可视为有效。

(3)电话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能够核实身份且有明确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能够核实身份但未发表明确表决意见、表决意见矛盾或不明的,视为弃权表决票,计入有效表决票;无法核实身份的为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短信表决的效力认定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未使用预留手机号码回复的,视为无效。若使用预留手机号码回复的,需在表决短信里明确选择同意、反对或是弃权的一种,仅提供身份证件号码,但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选择形式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表决短信里仅有表决意见而未提供身份证件号码、提供的身份证件号码有误或有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的,为无效表决票。如表决短信回复的内容不完整或有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确认,在通话过程中核实持有人身份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完成投票。

(5)重复投票的效力认定

1)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只存在包括有效纸面方式表决和其他非纸面方式有效表决的,以有效的纸面表决为准。

2)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只存在纸面方式表决以外的有效的其他方式表决时,以有效的该种表决方式为准;多次以其他方式表决的,以时间在最后的表决为准,先送达的表决视为被撤回;最后时间收到的表决有多次,表决相同的,按照该相同的表决计票的;表决不一致的,视为弃权;

4、授权的效力认定如下:

(1)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如果同一委托人存在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面授权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纸面授权均表示一致的,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含 50%);

2、本次议案审议事项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50%以上 (含 50%)通过方为有效;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及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基金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 5 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 50%以上(含 50%)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北京市中信公证处

4、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确保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公司网站 www.qhkyfund.com 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98 咨询。

3、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成功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可能会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附件二:《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7 日

附件一

关于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持续运作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本基金持续运作。

为实施本基金持续运作,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基金持续运作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方案。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7 日

附件二

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基金账号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持续运作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请以“√”标记在审议事项后标明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全部基金份额(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为准)的表决意见。

2、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表决票上的签字/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视为无效表决。

3、本表决票中“证件号码”,仅限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基金账号错填、漏填但不影响认定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的,不影响表决票效力。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qhkyfund.com)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6 日 17:00 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其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计票结束之日止。若前海开源中证 500 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人 (或本机构)另有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前海开源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3、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为准)。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6-036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30 亿元,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 650 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 2025 年 5 月 20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议案》, 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20 亿元增加至 2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630 亿元增加至 655 亿元,公司预计提供担保总额由 650 亿元增加至 680 亿元。同时,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 3 家子公司。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在预计提供担保总额 680 亿元不变的情况下,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25 亿元增加至 3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 655 亿元减少至 645 亿元。同时,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 2 家子公司。公司 2025 年 12 月 21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在 680 亿元的担保总额度内,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 2 家子公司。

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61)、《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3)、《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7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87)、《关于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88)、《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4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 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 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00年4月3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3层304号	王冰峰	104272.225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制造;仪器仪表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直饮水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02年9月16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9街9号5层M区	王冰峰	100000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日用杂品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集成电路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直饮水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燃料制品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食品销售;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2000年4月24日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东方社区深海二路52号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东塔3802	李岩	100000万元人民币	从事计算机硬件及配套零件、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及通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大器仪表、电热及印刷照相设备的研究、开发、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和维修(仅限上门服修);提供自行开发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池销售;集装箱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供车场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家用电器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燃料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发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492,136.32	147,503.20	1,098,235.24	1,215,371.11	276,765.22	2,068,537.46	70,998.49	59,466.24	0.00	81.45%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353,282.17	309,467.21	1,053,167.17	1,104,165.24	249,116.93	2,612,235.89	26,532.22	17,902.60	0.00	81.59%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1,033,881.38	103,392.91	866,611.10	866,635.98	167,245.39	4,842,231.53	20,244.53	15,077.55	0.00	83.82%

3、被担保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计	短期借款	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或有事项涉及金额	资产负债率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523,514.24	118,020.49	1,201,349.21	1,241,466.03	282,048.21	1,872,734.53	49,108.32	54,677.22	0.00	81.49%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240,746.17	264,072.36	1,027,246.52	1,028,749.67	211,996.50	2,664,210.36	22,682.57	17,902.21	0.00	82.91%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1,188,530.19	73,742.92	1,003,946.56	1,004,661.87	183,868.33	5,530,518.58	21,980.28	16,401.61	0.00	84.5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贰亿肆千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叁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叁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673.35 亿元,其中股东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美元 5.21 亿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约 36.16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对外担保实际占用额为 289.9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3.42%。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 9.32 亿元, 担保实际占用额 0.86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金额 627.87 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 289.07 亿元。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或子公司在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使用不超过 2.3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70 号)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339.87 万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 万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367.9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出具了《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编号:XYZH/2024ZZAA3B0076)。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投资额为 26,556.96 万元,尚未使用含利息收益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3,169.16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分期逐步投入,因此募集资金将产生阶段性的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阶段性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合理的计划安排,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根据募集资金的阶段性闲置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